

2019 年

乐昌市农业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乐昌市农业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乐昌市农业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乐昌市农业局的主要职责是：(1) 贯彻执行上级有关农业农村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组织开展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改革与发展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建议，指导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农村体制改革。

(2) 拟订种植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相关产业（以下简称农业）和农村经济中长期发展规划并指导实施。

(3) 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稳定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建议，指导农村土地承包、耕地经营权流转、承包纠纷仲裁和农村集体资产管理，指导、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和村民筹资筹劳管理工作，指导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建设与发展。

(4) 组织落实促进粮食、生猪等主要农产品生产发展的相关政策措施，引导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和产品品质的改善，指导实施农业标准化、规模化生产，提出农业固定资产投资的规模、方向和有关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提出扶持农业农村发展的财政政策和项目建议，拟订农业开发规划并监督实施，会同财政部门组织实施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5) 拟订农产品加工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促进农业产

前、产中、产后一体化发展，提出农产品、农业生产资料的进出口和农业利用外资的建议，组织指导农业展览活动，参与拟订农产品专业批发市场体系建设与发展规划，培育、保护和发展农产品品牌。

(6) 承担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责任。依法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监测农产品质量安全，依法管理农业标准化工作，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依法组织实施符合安全标准的农产品认证和农产品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奶畜饲养以及生鲜乳生产环节、收购环节的监督管理。

(7) 组织、协调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依法开展农作物种子（种苗）、草种、肥料、农药、农业转基因生物生产加工的监督管理，负责农机安全和产品质量的监督管理。

(8) 负责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预警、防控和扑灭工作。指导植物防疫和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植物的防疫检疫工作，组织重大植物检疫性有害生物监测、普查，依法负责境内引进农作物种子（种苗）检疫的有关工作。

(9) 承担农业救灾复产工作，监测、发布农业灾情，组织种子、化肥等救灾物资储备和调拨，提出生产救灾资金安排建议，指导农业救灾和灾后恢复生产，承担农业重大突发事件应急管理。

(10) 负责农业科技、农技推广工作，指导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技术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业科研、成果转化、

科技示范和技术推广，组织引进国内外农业优良品种与先进技术，指导优质、高产、高效农业基地建设，负责农业科技成果管理、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和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

（11）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工作，参与组织实施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和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工作，会同有关部门依法实施农业农村人才专业技术资格和从业资格管理。

（12）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宜农滩涂、宜农湿地、牧草地和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和管理，负责主管的野生植物保护工作，拟订耕地及基本农田质量保护与改良政策并指导实施，依法管理耕地质量，牵头拟订农田基本建设规划，指导发展节水农业。

（13）制定并实施农业生态建设规划，指导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与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和农业农村节能减排，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有关工作，指导、协调划定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域工作，指导生态农业、循环农业发展，依法管理外来物种。

（14）管理农业和农村经济信息，会同有关部门监测分析农业和农村经济运行情况，开展相关农业统计工作，综合分析和反映“三农”工作动态，负责农业信息体系建设，指导农

业信息服务，综合协调市直涉农部门和省韶驻乐涉农单位的有关工作。

(15) 组织开展农业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

(16) 负责扶贫开发和革命老区建设管理工作。

(17) 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和委托的其他事项。

(二) 农业局综合行政执法股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的农业法律法规，开展农业法律宣传和教育工作。

(2)、负责全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依法集中行使法律法规赋予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执法检查权。

(3)、负责本市农业（含水量种植业、畜牧水产业、农业机械、兽医、动物防疫、动物卫生监督）违法案件的查处工作，主要包括畜禽屠宰、种子、种苗、农药、肥料、饲料、饲料添加剂、兽药、种畜禽、农机具、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农业知识产权保护、农业环境保护、耕地质量等方面的行政执法检查和违法案件的查处工作。

(4)、受理农业违法行为的举报并依法处理。

(5)、规范农业行政执法行为，推动完善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机制。

(6)、协助处置农业突发事件。

(7)、组织实施农业突发事件的预警评估、风险排查、应急演练工作。

(8)、协调组织农业应急物资、资金保障工作。

(9)、协调、指导全市农业应急工作。

(10)、牵头组织、监督直属单位安全生产工作。参与公安交警联合查处拖拉机道路违章行为。

(11)、指导、协调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三) 乐昌市委农办主要职责：

全市农村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决策服务等工作，承担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市农业局主要负责农业产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等工作。

(四) 新农村建设指导股（农村改革股牌子）职责：

1、研究提出全市新农村建设和统筹城乡发展的相关政策建议；拟订新农村建设方案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有关新农村建设试点、示范工作；参与全市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工作。

2、研究提出全市农村改革与发展的相关政策建议；拟订农村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有关农村改革试点、示范工作；协调推进农村经营管理制度、农村牧渔体制等改革创新；组织协调和指导全市涉农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

(五) 广东省渔政总队乐昌大队职责：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授权，代表国家履行渔业行政管理职能，保护渔业环境和渔业资源，维护渔业生产秩序；

组织实施全市境内渔业水域的巡视、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检查监督全市渔业准入、持证养殖、育苗、捕捞、运输，检查处理禁用渔具、渔法和非法渔获物；负责水产类型自然保护区、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的监督检查、拯救；承担渔业水域的水质监测、江河渔业资源的增殖保护的职责。

（六）乐昌市农产品质量监督检测站职责：

（1）宣传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方面的法律、法规。

（2）按照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承担政府有关部门指定的农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检验、农产品污染物分析及环境质量评价等任务。

（3）协助上级有关单位对当地企业申报名牌农产品、无公害产品、绿色食品、有机食品进行评选、复查、跟踪检验。

（4）负责全市农业标准化生产组织实施、评定和监督，对有关企业进行技术指导、技术咨询和人员培训。

（5）承办市农业局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和委托的其他事项。

（七）乐昌市种子管理站职责：

（1）依法承担种子管理、执法、市场监管等工作。

（2）负责制订种子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3）负责农作物新品种的审定、登记工作。

（4）负责农作物新品种的选育、引进、试验、示范推广等

工作。

(5) 承办市农业局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和委托的其他事项。

(八) 乐昌市农业技术推广总站职责：

(1) 负责本市农业适用技术、新品种的引进、试验、示范和推广；负责种植业生产项目建设的实施；对全市的耕地保护、补偿及改良提出建议；负责农情、灾情的收集统计和救灾复产技术指导；负责农业从业人员教育培训。

(2) 负责本市植物病虫害及病虫害疫情的监测、预报和防控工作；负责农业植物保护和植物检疫工作，发布病虫害预警信息，对扑杀重大疫情提出建议；负责新农药的试验、示范和推广。

(3) 负责本市的耕地质量监测与地力培肥；指导农业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负责农用地、农业生物物种、野生植物的保护管理和生态农业建设工作，指导农村科学施肥和农业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和利用；负责土壤肥料的化验，新肥料的试验、示范和推广等工作。

(4) 负责镇（街道）农业技术推广站的业务指导工作。

(5) 负责农业科技的宣传和普及工作，组织参加省内外农业展览活动；负责农业公共信息的收集、发布和服务工作；负责农业信息网络的维护和运作等。

(6) 承办市农业局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和委托的其他

事项。

（九）乐昌市镇级农业技术推广站（农业机械管理服务站）

职责：

（1）制定本镇（街道）推广规划和农业技术培训方案，并协助当地政府组织实施；为当地政府指导农业生产提供技术依托，当好参谋和助手。

（2）承担和引进关键性技术的试验、示范、推广，发展和扶持农业技术推广示范户和农业专业合作组织。

（3）负责本镇（街道）植保植检和病虫害的预测、预报；负责本镇（街道）的土肥监测，指导农民合理施肥。

（4）负责本镇（街道）内的农业资源、农业生态环境和农业投入品监测以及农产品生产过程中的质量安全检测。

（5）围绕农业标准化，提供产前、产中、产后服务，为农民提供各种致富信息；指导发展水果生产。

（6）承担本区域内农民农业技术培训。

（7）推广新型农业机械及技术使用，做好农业机械安全监理。

（8）承办当地党（工）委、人民政府（办事处）和市农业局交办和委托的其他事项。

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服务站主要职责：

推广、普及农产品种植技术标准、安全生产技术和操作规程；指导农产品种植过程中规范使用农药及添加剂等投入

品；对产地农产品进行快速检测，协助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认证、产地准出和质量追溯工作；收集、报送产地农产品质量安全信息；协助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工作；协助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知识的宣传和培训教育工作；指导辖区内农产品生产经营企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社建立生产经营档案记录等。

（十）乐昌市岭南落叶果树研究所职责：

负责落叶果树新品种（系）引进、培育和示范推广，对本地主栽落叶水果品种进行提纯和复壮，选育出一批适合乐昌气候和增进土壤条件，熟期合理、高产、优质、高效的新品种（系），并负责在适宜地区推广种植；负责标准化栽培新技术研究与示范推广，根据相应的落叶果树品种，研究其在粤北山区气候条件下的标准化的栽培技术，并在生产上推广应用，提高当地生产技术水平，促进产业健康可持续发展，开展设施栽培落叶果树试验、示范；根据研究的新品种和新技术，推进老果园改造；承担相关观光农业打造技术开展、指导等；承担国家、省、市果树特色产业项目。

（十一）乐昌市农业科学研究所主要职责：

（1）、主要工作是负责承担省、市农作物新品种的区域化试验示范任务和杂交水稻的繁制种任务；

（2）研究各种农作物品种在本地种植的品种特性和栽培技术；

(3) 推广种植农作物新品种和推广应用农业新技术；

(4) 承办市农业局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和委托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1）乐昌市农业局 2019 年预算组成单位共 10 个，分别是：乐昌市农业局、广东省渔政总队乐昌大队、乐昌市农业技术推广总站、乐昌市镇级农业技术推广站、乐昌市种子管理站、乐昌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站、乐昌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乐昌市黄烟办、中共乐昌市委农村工作办公室、乐昌市岭南落叶果树研究所。乐昌市农业局的内设机构由 13 个部门组成，分别是：办公室、发展计划股、政策法规股、农村经济体制与经营管理股、农村经济信息与科技教育股、种植业管理股、农业机械化管理办公室、乐昌市农业局综合行政执法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人事监察股、综合协调股、和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新农村建设指导股。乐昌市农业技术推广总站下设 17 个镇级农业推广站事业机构，分别是：乐昌市乐城街道农业技术推广站、乐昌市北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站、乐昌市长来镇农业技术推广站、乐昌市廊田镇农业技术推广站、乐昌市五山镇农业技术推广站、乐昌市九峰镇农业技术推广站、乐昌市两江镇农业技术推广站、乐昌市大源镇农业技术推广站、乐昌市坪石镇农业技术推广站、乐昌市三溪镇农业技术推广站、乐昌市梅花镇农业技术推广站、乐昌市秀水镇农业技术推广站、乐昌市云岩镇农业技术推广站、乐昌市沙坪镇农业技术推广站、乐昌市黄圃镇农业技术推广站、乐昌市庆云镇农业技术推广站和乐昌市白石镇农业技术推广站。

乐昌市农业局人员构成情况：行政编 56 名，工勤编 5 名，事业编 125 名；年末实有人数 93 人，其中：行政 42 人，工

勤 5 人，事业 51 人，行政离退休 53 人，事业离退休 13 人。

(2)、乐昌市农业科学研究所只含一个预算单位没有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事业编制数 21 个，实有人数为 15 人，其中在编人数为 14 人，事业离退休 5 人。

二、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乐昌市农业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二类事业单位预算，下属二类事业单位是乐昌市农业科学研究所和乐昌市岭南落叶果树研究所，乐昌市岭南落叶果树研究所与乐昌市农业局本部统一核算。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农业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财政拨款	2082.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4.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111.29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6.47
		九、卫生健康支出	64.35
		十、节能环保支出	455.85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农业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740.9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082.90	本年支出合计	2082.9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农业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五、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082.90	支出总计	2082.9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农业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55	35.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53	20.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27	8.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55.85	455.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54.85	454.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454.85	454.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农业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82.90	1395.40	687.5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4.00	0.00	264.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59.00	0.00	259.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59.00	0.00	259.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11.29	69.29	42.00	0.00	0.00	0.00	0.00
20604	技术与开发	111.29	69.29	42.00	0.00	0.00	0.00	0.00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111.29	69.29	42.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农业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6.47	206.17	240.3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6.17	206.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4.75	34.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30	6.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94	117.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18	47.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30	0.00	240.30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30	0.00	240.3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35	64.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35	64.35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农业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55	35.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53	20.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27	8.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55.85	314.65	141.2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54.85	314.65	140.20	0.00	0.00	0.00	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454.85	314.65	140.2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森水支出	740.94	740.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	740.94	740.94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农业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101	行政运行	346.18	346.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394.76	394.7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农业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82.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4.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111.29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6.47
		九、卫生健康支出	64.35
		十、节能环保支出	455.85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740.9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农业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082.90	本年支出合计	2082.90
		二十三、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082.90	支出总计	2082.9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乐昌市农业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082.90	1395.40	687.5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4.00	0.00	264.00
[20103]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59.00	0.00	259.00
[20103991]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59.00	0.00	259.00
[20131]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0.00	5.00
[2013199]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206]科学技术支出	111.29	69.29	42.00
[20604]技术与开发	111.29	69.29	42.00
[2060404]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111.29	69.29	42.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6.47	206.17	240.3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乐昌市农业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6.17	206.17	0.00
[2080501]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4.75	34.75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6.30	6.30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94	117.94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18	47.18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30	0.00	240.30
[2089901]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30	0.00	240.30
[210]卫生健康支出	64.35	64.35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55	35.55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20.53	20.53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	8.27	8.27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乐昌市农业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1]节能环保支出	455.85	314.65	141.20
[21103]污染防治	1.00	0.00	1.00
[2110302]水体	1.00	0.00	1.00
【21104】自然生态保护	454.85	314.65	140.2
【2110402】农村环境保护	454.85	314.65	140.2
【213】农林水支出	740.94	740.94	0.00
【21301】农业	740.94	740.94	0.00
【2130101】行政运行	346.18	346.18	0.00
【2130104】事业运行	394.76	394.76	0.00

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乐昌市农业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395.40
[301]工资福利支出（行政）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463.11
[30101]基本工资（行政）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49.50
[30102]津贴补贴（行政）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82.94
[30103]奖金（行政）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0.9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行政）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52.2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行政）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0.89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行政）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5.55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行政）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8.27
[30113]住房公积金（行政）	[50103]住房公积金	2.78
[301]工资福利支出（事业）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567.7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乐昌市农业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101]基本工资（事业）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34.46
[30107]绩效工资（事业）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16.68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事业）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65.7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事业）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6.29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事业）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1.19
[30113]住房公积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4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行政）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00
[30201]办公费（行政）	[50201]办公经费	15.00
[30202]印刷费（行政）	[50201]办公经费	4.60
[30203]咨询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1.00
[30204]手续费（行政）	[50201]办公经费	0.6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乐昌市农业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5]水费（行政）	[50201]办公经费	3.10
[30206]电费（行政）	[50201]办公经费	3.60
[30207]邮电费（行政）	[50201]办公经费	2.20
[30211]差旅费（行政）	[50201]办公经费	10.00
[30213]维修（护）费（行政）	[50209]维修（护）费	6.00
[30215]会议费（行政）	[50202]会议费	5.20
[30216]培训费（行政）	[50203]培训费	6.30
[30217]公务接待费（行政）	[50206]公务接待费	5.00
[30218]专用材料费（行政）	[50204]专用材料购置费	2.30
[30226]劳务费（行政）	[50205]委托业务费	2.50
[30227]委托业务费（行政）	[50205]委托业务费	2.5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乐昌市农业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8]工会经费（行政）	[50201]办公经费	6.8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行政）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行政）	[50201]办公经费	22.30
0[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行政）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事业）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57.50
[30201]办公费（事业）	[50501]办公经费	8.00
[30202]印刷费（事业）	[50501]办公经费	3.00
[30203]咨询费（事业）	[50505]委托业务费	0.50
[30204]手续费（事业）	[50501]办公经费	0.50
[30205]水费（事业）	[50501]办公经费	3.00
[30206]电费（事业）	[50501]办公经费	2.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乐昌市农业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7] 邮电费（事业）	[50501] 办公经费	2.00
[30211] 差旅费（事业）	[50501] 办公经费	6.50
[30213] 维修（护）费（事业）	[50509] 维修（护）费	5.50
[30215] 会议费（事业）	[50502] 会议费	1.00
[30216] 培训费（事业）	[50502] 培训费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事业）	[50506] 公务接待费	5.00
[30226] 劳务费（事业）	[50505] 委托业务费	2.00
[30227] 委托业务费（事业）	[50505] 委托业务费	3.00
[30228] 工会经费（事业）	[50501] 办公经费	6.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事业）	[50501] 办公经费	2.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乐昌市农业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1.01
[30301]离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10.90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38.96
0.00[30304]抚恤金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38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7.00

注：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农业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4.00	14.00	0.00	0.00
“三公”经费	14.00	14.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农业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2019年乐昌市农业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2082.9 万元，比上年减少 864.16 万元，下降 29%，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人员退休或死亡，人员经费减少，基本支出资金减少 51.64 万元；项目数量减少，项目资金也减少，项目资金比上年减少 812.52 万元。；支出预算 2082.9 万元，比上年减少 864.16 万元，下降 29%，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调离 1 人，退休 2 人，死亡 7 人。人员经费减少，基本支出资金减少 51.64 万元；项目数量减少，项目资金也减少，项目资金减少 812.52 万元。。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14 万元，比上年减少 6 万元，下降 3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维护与运行财政定额车编费是 4 万元，所以 2019 年公务用车维护与运行就减少了 6 万元，公务接待费与上年相同，保持一致。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万元），比上年减少 6 万元，下降 6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维护与运行财政定额车编费是 4 万元，所以 2019 年公务用车维护与运行就减少了 6 万元。；公务接待费 1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41.5万元，比上年增加26万元，增长23%，主要原因是工作任务加重，工作数量增多，资金支出增加，但我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有所节约。其中：办公费23万元，印刷费7.6万元，手续费1.1万元，水费6.1万元，电费5.6万元，邮电费4.2万元，差旅费16.5万元，维修（护）费11.5万元，会议费6.2万元，培训费11.3万元，招待费10万元，专用材料费2.3万元，工会费13.3万元，劳务费4.5万元，委托业务费5.5万元，其他交通费6.3万元，咨询费1.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5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月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606.06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19597 平方米，车辆 9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0 万元，主要是 没预算购置固定资产 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9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第二届丰收节暨农博会工作经费	100 万元	组织农产品企业参加乐昌农产品博览会，大力宣传乐昌发展成果，推荐乐昌特色农产品，提高乐昌农产品知名度。
建立乐昌市农业大数据项目	30 万元	乐昌市农业大数据平台化建设。
乐昌市黄金奈李产业园规划研究经费	30 万元	挖掘农业生态价值、休闲价值、文化价值，形成种植规模化、加工集群化、科技集成化、营销品牌化的全产业链开发格局。
乐昌市粮食（水稻）生产功能区划定	30 万元	建立组培育苗中心，规模化、专业化生产优质脱毒苗，以筛选优良品种、提纯复壮、改变育苗方式，减少育苗成本，为产业园标准化生产提供基础。
乐昌市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工作经费	30 万元	提高乐昌市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常态化水平，加强“三资”管理平台的管理和维护。
岭南落叶果树研究院科研与推广经费	40 万元	通过开展落叶果树新品种选育、栽培、加工、储运新技术研发及推广，解决我市水果产业中的关键和共性问题。
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奖补	100 万元	2019 年新增县级示范家庭农场 19 家，农民合作社示范社 4 家，农业龙头企业 2 家。
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	27 万元	构建农业、农村、农民“三位一体”的“三农”保障体系。
政策性水稻玉米保险保费县级补贴部分	100 万元	政策性水稻玉米种植保险保费县级补贴部分。
2011-2012 年度市县基本农田保护示范	135.2 万元	规范推进田、水、路、林综合整治，构建科学合理的田间道

		路系统、灌溉、排水及配套基础设施。
--	--	-------------------

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说明：本项为必须公开内容，可解释本部门预算特有的较为专业的名词，或是财政预算编制方面名词（以下名词解释供参考，各部门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增加）**】**